

证券代码：300603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编号：2026-057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11 月 1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08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向 17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7,380,499 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82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47,096,001.18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38,096,623.81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08,999,377.37 元。

2023 年 2 月 20 日从保荐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存入公司募集账户人民币 916,978,348.34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9,683,743.77 元，加上自有资金划入的承销保荐费增值税 1,704,772.8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908,999,377.37 元。

上述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0115 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2026 年上半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使用金额
一、2023 年 2 月收到募集资金金额	916,978,348.34
减：支付发行费用（注 1）	9,683,743.77
加：自有资金划入的承销保荐费增值税（注 1）	1,704,772.80
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908,999,377.37
加：利息收入	9,158,887.30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28,590,773.87
减：对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563,323,225.75
减：手续费支出	2,282.09
减：补充流动资金	272,699,000.00
减：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划出	690,000,000.00
加：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回	690,000,000.00
加：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	5,810,056.52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注 1）	377,358.50
三、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59,730,397.98

2、2026 年上半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上半年使用金额
一、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59,730,397.98
加：利息收入	40,894.76
减：对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59,353,024.98
减：手续费支出	32.50
减：支付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377,358.50
减：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40,876.76
二、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专户余额（注 2）	0.00

注 1：此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947,096,001.18 元，扣除发行承销保荐费、律师费、会计师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38,096,623.81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08,999,377.37 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947,096,001.18 元在扣除公司承销保荐费用 30,117,652.84 元（含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704,772.80 元）后，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从保荐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存入公司募集账户 916,978,348.34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此次扣除的发行费用 9,683,743.77 元中，已

支付 9,306,385.27 元，应付未付发行费用为 377,358.50（不含增值税）。

注 2：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将剩余募集资金按规定用途全部使用完毕，专户余额为零，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5 年 10 月修订）。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2023 年 2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立昂云数据（四川）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依巴克区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且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 日	初始存放 金额	账户余额 (元)	账户状 态	备注
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友好路支行	802070912010109227050	2023/2/20	216,978,348.34	0.00	已注销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新医路支行	107094665138	2023/2/20	200,000,000.00	0.00	已注销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南湖路支行	8113701012100185679	2023/2/20	300,000,000.00	0.00	已注销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 日	初始存放 金额	账户余额 (元)	账户状 态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512010100101287059	2023/2/20	200,000,000.00	0.00	已注销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大道支行	126678807580			0.00	已注销	立昂云数据（四川）有限公司
合计			916,978,348.34	0.00		

注：2026 年 3 月 9 日，公司已将剩余募集资金按规定用途全部使用完毕，专户余额为零，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三、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说明书(注册稿)》中披露的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计划，以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此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用于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I 期）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3 年 2 月 24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 30,683,939.16 元。经公司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28,590,773.87 元。

上述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

[2023]第 ZA10301 号《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鉴证报告》。

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基于实际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立昂云数据（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云数据”）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在实施过程中支付的项目相关人工工资、奖金等薪酬费用、项目人员日常差旅费、办公费等部分费用以及每月社保费用的汇缴及各项税费的缴纳根据《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规定需通过四川云数据基本存款账户、银行托收等方式进行，需要以自有资金先行垫付。公司存在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再由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资金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进行置换的实际需求。

2025 年 9 月 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先行支付募投项目所需部分资金，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相关存款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2025 年度前述等额置换资金为人民币 2,339,151.36 元，2026 年半年度等额置换资金为人民币 173,632.17 元。

(四)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6 年 3 月 9 日，公司已将上述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I 期），并将账户余额（系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后银行季度结息产生的利息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共计 40,876.76 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节余募集资金金额（包括利息收入）低于 500 万元且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的 5%，可以豁免履行相应审议程序。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且专户余额为 40,876.76 元，公司豁免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公司已于 2026 年 3 月 9 日办理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发布的《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改变。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

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908,999,377.37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353,024.9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3,966,024.6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I期）	否	700,068,600.00	636,300,377.37	59,353,024.98	651,267,024.60	102.35	尚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II期）	否	614,116,400.00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63,222,100.00	272,699,000.00		272,699,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877,407,100.	908,999,377.	59,353,024.9	923,966,024.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此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此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三、（八）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此情况

注：募集资金总额 94,709.6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保荐及承销费用不含增值税）的募集净额为 90,899.94 万元，其中 63,630.04 万元用于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I 期)，27,269.9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I 期)共投入募集资金 65,126.71 万元，实际投入金额较承诺投入额 63,630.04 万元多出 1,496.67 万元，该差异系募集资金专户存续期间产生的利息及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 1,500.99 万元，已全部投入募投项目;手续费支出 0.23 万元；将账户余额（系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后银行季度结息产生的利息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共计 4.09 万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